

内蒙古11个品牌登上中国农业品牌目录

本报讯(记者 闫廷)记者从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获悉,中国农业品牌目录2019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近日在第十七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上揭晓,内蒙古有11个特色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上榜,涉及粮食、油料、畜禽等品类。内蒙古入选的特色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为内蒙古锡林郭勒羊肉、科尔沁牛、乌兰察布马铃薯、兴安盟大米、河套向日葵、赤峰小米、呼伦贝尔草原羊肉、鄂托克阿尔巴斯绒山羊、乌海葡萄、达茂草原羊、敖汉小米。

近年来,内蒙古紧紧围绕“质量兴

农兴牧、绿色兴农牧、品牌强农强牧”,采取了一系列举措大力支持农畜产品品牌建设,形成了锡林郭勒羊肉、科尔沁牛、乌兰察布马铃薯等一批有影响力的区域公共品牌。

今后,内蒙古将继续聚焦品牌宣传推介、“三品一标”建设,优势畜产品产地追溯、特优区建设、农畜产品加工业提升、绿色农畜产品输出,力争到2020年打造20多个在全国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内蒙古农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加快内蒙古自治区绿色农畜产品生产加工输出基地建设。

本报讯 近日,湖北省综合减灾示范县推进会在公安县召开。湖北省应急管理厅副厅长乔冰以及来自全省十个综合减灾示范县市区创建单位所在市、州、县应急管理局和相关负责人学

湖北省综合减灾示范县推进会召开

习了公安县的防灾减灾建设经验。湖北省公安县作为全省综合减灾示范县,在全县社区设立了社区防灾减灾领导小组,并大力开展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在狮子口镇狮子口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可以看到,常用的灭火、救援设备以及应急物资,整齐有序摆放在货架上。在社区宣传栏,还印有各

类防灾减灾知识。同时,公安县还加强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各建筑物附近的消火栓数量明显增加。

为了实现全县的防灾减灾全覆盖,狮子口镇金狮初级中学被规划为

应急救援疏散点,承担疏散点、安置点的职能,配备有应急电源、水源。在位于湖北省公安县的荆州市中小学生学习社会实践基地,应急部门还设立了防灾减灾教育主题馆,馆内有地震灾害展厅等展区,还有地震倾斜小屋、地震模拟小屋等科普设施。

(戴晓龙 廖亮 陈理君)

教育培训、健身、共享单车等领域频繁遭遇商家“跑路”

北京7份文件规范预付式消费



预付式消费成为教育培训、健身、共享单车等领域常采用的消费方式,但由于种种原因,消费者遭遇商家跑路的情况也屡见不鲜。为进一步规范预付式消费市场秩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北京市市场消费环境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组织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6家单位,起草了《关于加强预付式消费市场管理的意见(征求意见稿)》等7份文件,在市市场监管局网站上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征集将持续到12月9日。今后,预付式消费市场中的违规现象将受到更严格的制约。

多领域规范预付式消费、退费行为

《北京市预付式消费市场监督管理和服务管理办法》规定,经营者应当于每季度第一个月的25日前,在协同监管服务平台上准确、完整地填报上一季度预收资金支出情况等,不得隐瞒或者虚报。经营者因停业、歇业或者经营场所迁移等原因影响兑付的,应当提前30日发布告示,并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记卡消费者。

同时,为解决预付式消费存在的跑路等乱象,此次征求意见的7份文件分别对培训、健身、共享单车等多领域预付式消费中发售、退费等行为细节进行了规范。在教育培训领域,《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预付式消费管理细则》规定了7类禁止性收费或变相收费行为,并规定消费者在收费课程开始前提出退费的,培训机构应在15个工作日内按原渠道一次性退还所有费用。

在健身领域,《体育健身经营场所预付式消费管理细则》要求,原则上不应发售有效期超过3个月、面额(预付额)超过3000元的预付健身产品。当会员卡体育健身经营场所无法持续提供服务时,应提前1个月发布经营警示,及时退还消费者预付余额,或妥善解决后续服务问题,并依法承担经营主体责任。正在征求意见的《交通运输新业态预付式消费管理细则》规定,运营企业应优先采用信用分替代押金和采用服务结束后直接收取费用的方式提供服务。用户押金和预付资金应合理设置

商家跑路、预付款难追回缘何多发?

今年9月,韦博英语陷入倒闭风波。10月,儿童早期教育品牌“爱乐乐享”被曝北京、成都多家门店突然关停……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部主任高同武表示:“其实,韦博英语是有一定资金积淀的,在市场上也收获了良好的口碑。但公司摊子太大了,有近200多家门店、6000多名员工。而且,公司成本升高,营收减少,入不敷出,出现这样的局面并不意外。”

在教育培训、健身、共享单车等行业中,预付式消费及其存在的问题缘何更为突出?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熊丙万介绍,预付费的商业模式是因为商业服务的运转需要一个规模效应,只有达到一定规模之后才能获得足够的资金让其正常运转。“现在企业的商业模式变化更新很快,可能一种新的模式还没来得及发育之前,另外一种更好的商业模式就会产生,就会让原来的商业模式处于劣势状态,自然而然地会导致前期希望通过规模效应获取的资金得不到返还。”

在熊丙万看来,对于商家跑路,要区分正常的商业风险和恶性的商业套利两种情况。“一种是在经营模式中处于劣势,客户量不够或服务跟不上,导致入不敷出,这是一种市场风险,滴滴、美团上的免押金单车就是很好的例子;一种就是利用消费者骗钱。对于套利行为要严加管制,但是对于正常的市场经营活动,商业模式当中所带来的风险,市场应当给予容忍。”

违规商家将禁入市场、列入黑名单

对采用预付费方式经营的商家,《意见》要求加强准入管理。增加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时的信用承诺内容,鼓励市场主体主动向社会承诺依法经营,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督促市场主体承担侵权责任。对卷款跑路等严重损害消费者权益的企业及其董事、监事、经理等管理人员,实施市场禁入,限制其在京继续开展经营活动。对同一经营场所反复出现以关门闭店、更换经营者等方式逃避兑付预收款的,探索对该经营场所实施市场禁入,停止使用该场所办理登记注册。

对恶意跑路的商家,《意见》指出将采取更为严厉的惩处措施。将惩戒具有主观恶意行为的预付式消费市场主体及其主要人员作为现阶段管理工作的首要任务。相关措施包括建立并不断完善黑名单制度,将卷款跑路、查无下落的预付式消费市场主体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纳入黑名单管理。及时共享和公示黑名单信息,由相关部门实施联合惩戒措施。推动将黑名单信息纳入征信体系。“预付式商家跑路问题解决的难点是商家的责任承担问题。”高同武告诉记者,“此次新政策的引入有几个突出的亮点:失信禁入制度的引入能有效抑制美容美发、洗车、健身、教育培训等行业圈钱跑路,换个地点继续圈钱跑路的市场乱象;引入第三方服务,探索资金存管,能够切实有效的保障消费者的资金安全,利于行业健康稳定的发展;新政策即办、社会共治等方面,全面的介入预付式消费市场监管,为行业发展注入新的力量。”

(北京商报)

网信办等三部门联合发布新规

明年起AI造假音视频不得随意发布

近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联合印发了《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管理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出台《规定》,旨在促进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健康有序发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安全和公共利益。

《规定》明确,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依法取得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相关资质;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落实信息安全主体责任,配备与服务规模相适应的专业人员,建立健全用户注册、信息发布审核、信息安全、应急处置、从业人员教育培训、未成年人保护、知识产权保护等制度,具有与新技术新应用发展相适应的安全可控的技术保障和防范措施,有效应对网络安全事件,防范网络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网络数据的完整性、安全性和可用性。

《规定》明确,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提供者基于新技术新应用上线具有媒体属性或者社会动员功能的音视频信息服务,或者调整增设相关功能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安全评估;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建立健全辟谣机制,发现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使用者利用基于深度学习、虚拟现实等生成的虚假信息、音视频生成技术制作、发布、传播谣言的,应当及时采取相应的辟谣措施,并将相关信息报网信、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等部门备案。

《规定》明确,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部署应用违法违规音视频识别以及非真实音视频鉴别技术,发现音视频信息服务使用者制作、发布、传播虚假信息,或者调整增设相关功能的,应当依法停止传输该信息,采取删除等处置措施;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建立健全辟谣机制,发现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使用者利用基于深度学习、虚拟现实等生成的虚假信息、音视频生成技术制作、发布、传播谣言的,应当及时采取相应的辟谣措施,并将相关信息报网信、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等部门备案。

携号转网新规实施 工信部:运营商不得阻扰携转

备受关注的《携号转网服务管理规定》12月1日正式施行。工业和信息化部在用户中明确,电信业务经营者应当为用户提供便捷的携号转网服务,不得有妨碍服务、干扰用户选择、阻扰携转、降低通信服务质量、比较宣传、虚假宣传等违规行为。中国信通院技术与标准研究所所长敖立介绍,携转完成后,原运营商按照本网用户注销时的规则处理携出用户账户余额。且携入用户享有与本网新人用户同等条件下同等权利,和正常人网用户一样可选择企业在售的套餐。

对于移动通信转售号码不能携号

转网的原因,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专家解释,这是由于携号转网服务的提供涉及专用系统建设、现网升级改造和服务流程调整等,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移动通信转售企业未参与前期试验工作,在技术、市场、服务等方面均无相应准备,可能存在的问题与风险未经充分评估,因此暂不能提供携号转网服务。

携号转网降低用户更换运营商门槛

昨天,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携号转网服务问答》中,中国信通院技术与标准研究所所长敖立总结了携号转网相关问题,并进行了解答。敖立表示,携号转网解除了用户号码和运营商之间的绑定关系,降低用户更换运营商的门槛,用户可以更加自由地选择运营商,避免因变更号码带来的各种安全风险以及付出的经济和时间成本。携号转网使用户更加自由地选择运营商,从长远看,这必然会促进运营商在创新业务技术、丰富服务产品、提升服务质量等方面深耕细作,持续提升网络能力,不断降低运营成本,以“物美价廉”的服务留住用户、吸引用户,从而提高行业整体服务水平,推动信息通信行业高质量发展。从国际及我国前期试验数据看,携号转网不会影响行业市场格局。

(新华网)

四川国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合作发展联盟

境外项目进展,最新合作意向将一键可查

本报讯(记者 董动松)11月26日,四川省国有企业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合作发展联盟第一届成员大会在成都举行,宣布联盟成员已增至32家。联盟成员中,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理事长单位,东方电气集团国际合作有限公司、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等九家企业为副理事长单位。

记者获悉,在本次会上该联盟还首次向企业推介了由四川省国资委和联盟联合打造的“在川国有企业境外项目信息平台”。借助该平台,未来在川

新疆出台绿色出行行动计划

本报讯 近日,记者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获悉:新疆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新疆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新疆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等13个部门和单位联合印发《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绿色出行行动计划(2019—2022年)的通知》,提出到2022年,新疆初步建成布局合理、生态友好、清洁低碳、集约高效、安全便捷的绿色出行服务体系。

《行动计划》分为构建综合运输服务网络、提升公共交通服务品质等8个部分,提出了22条具体行动措施。在构建综合运输服务网络方面,提出要加快城际交通一体化建设。在提升公共交通服务品质方面,提出要提升公共交通供给能力,加快构建符合新疆实际、体现城市特

点、的公共交通服务体系。《行动计划》还提出要优化慢行交通服务,加大非机动车道和步行道规划建设力度,保障非机动车和行人合理通行空间。推进综合客运枢纽、轨道交通站点等周边步道,自行车道环境整治,加强站点及周边道路机动车违法停车综合治理。同时,加强“僵尸车”“废弃车”等车辆回收。实施差别化交通需求管理,减少小汽车使用,加强停车治理,实施精细化管理,鼓励和规范新业态发展,提升绿色出行装备水平,推进绿色车辆规模化应用,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和培育绿色出行文化,做好绿色出行宣传,完善公众参与机制。

(金 烨)

我国自主原创的数字艺术显示标准成为国际标准

记者从文化和旅游部获悉,国际电信联盟日前批准“数字化艺术品显示系统的应用场景、框架和元数据”系统(标准号H.629.1)。这是继手机(移动终端)动漫国际标准(标准号T.621)后,我国自主原创、主导制定的又一数字化产业标准成为国际标准。

H.629.1国际标准主要内容包括数字化艺术品显示系统的应用场景、系统框架结构、显示终端的显示性能参数及相关测试方法、元数据规范(内容提供者元数据、显示终端参数元数据、数字化艺术品元数据),为国际市场提供了一整套数字化艺术品显示的系统标准,明确了数字化艺术品显示的国际性技术规范。

据介绍,2017年以来,文化和旅游部组织京东方集团、北京邮电大学等单位开展了H.629.1国际标准的起草工作,并多次派出工作组参加国际电信联

盟相关会议。该标准于2018年7月在国际电信联盟获得立项。文化和旅游部国际产业发展司有关负责人表示,H.629.1国际标准从立项到批准仅用时16个月,充分体现了我国在数字艺术显示领域的国际领先地位,展现了文化自信;不仅填补了数字艺术显示领域国际标准的空白,也将为我国数字艺术展示产业进一步创新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下一步,文化和旅游部将充分利用我国数字文化产业标准工作的有利契机,扎实开展标准的产业化应用推广,不断巩固和提升标准的生命力;积极开展数字文化产业系列标准建设;落实建设“数字丝绸之路”倡议,加强标准的国际宣传推广,更加积极主动参与国际分工与合作,为全球文化产业的发展贡献中国智慧。

(余俊杰 周玮)

46个新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颁布

集中在纺织、轻工、印刷等生产制造领域

日前,人社部公布纺织纤维梳理工等46个新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记者了解到,此次颁布标准的46个职业,均属于生产制造及有关人员,主要集中在纺织、轻工、印刷、冶金、机械、电力等生产制造领域。

这46个职业包括纺织纱工、织布工、纺织染色工、服装制版师、炼钢工、模具工、冲压工、锅炉操作工、水生产处理工、钢筋工、设备点检员等。人社部有关负责人介绍,此次颁布的标准是对生产制造领域内有关职业从业人员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的综合性水平规定,是引导和规范职业教育培训、职业技能评价的基础,对促进生产制造领域从业人员素质提升等将发挥重要作用。

据了解,去年以来,人社部印发了两批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开发计划,启动《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中198个技能类职业的标准修订开发工作。此前,根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18年版)》要求,结合相关职业的科技发展水平和工艺革新状况,经过起草、预审、初审、征求意见、修改、终审、颁布等环节,已修订颁布89个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加上本次颁布的46个标准,至此已修订颁布了135个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李丹青)

24批次染发膏、面膜被“盖章认定”为假货

日前,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停止销售标示名称为“花嫉温和染发膏5CB铜褐色”等24批次假冒化妆品的通告》称,针对化妆品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经上海、广东药品监督管理局调查核实,标示名称为“花嫉温和染发膏5CB铜褐色”等21批次染发类、“茜茜雨露省长炭净颜水润黑面膜”等3批次面膜类化妆品为假冒产品。

“染发膏属于假货重灾区。”有行业观察人士表示,染发膏产销广,造假成本低,而其利润空间却不小。据了解,“山寨”染发膏横行的另一大因素在于——消费者很难第一时间鉴别真伪,往往要使用过后才了解效果如何。其透露,除了假货层出不穷外,劣质产品也非常多。“光是近两个月,国家药监局以及各省市药监局就曝光了多批次质量不合格的染发产品。”他建议,消费者应尽量通过线上线下正规渠道购买品牌产品,一旦有过敏迹象,应马上停用。

据介绍,为保障公众用妆安全,净化化妆品市场环境,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要求各省(区、市)药品监督管理局责令相关经营企业立即停止销售上述假冒化妆品,深入开展进货渠道,发现违法行为的,依法严肃查处,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法院公告栏

熊忠奇、申玉棋: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3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40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41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42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43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44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45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53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54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55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56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57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58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5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0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1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2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3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4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5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6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7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8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69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70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71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72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73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74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75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人民法院 胡彬:本院受理的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诉熊忠奇、申玉棋一案,已审理终结。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公告送达(2019)川1521民初1476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布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联系电话:0831-6252082)领取裁判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四川省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